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 
承辦人：調府教師 邱媚湘  
電話：04-7531814  
傳真：04-7283264  
電子信箱：meigii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大同國中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1034798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來函及申請資料（共1個電子檔）（376470000A\_1110347981\_ATTACH1.pdf）

主旨：轉知財團法人福田文教基金會辦理「欣榮圖書館急難學生助學金」，請協助符合資格學生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福田文教基金會111年8月30日福田瑞字第0533號及053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來函及相關資料供參。
- 三、如對本案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本案聯絡人：朱小姐，電話：02-27084366分機255。

正本：二水國小、復興國小、源泉國小、田中國小、大安國小、東和國小、社頭國小、北斗國小、溪州國小、僑義國小、員林國小、育英國小、僑信國小、東山國小、青山國小、福德國小、福興國小、南鎮國小、埤頭國小、豐崙國小、崙雅國小、二水國中、田中高中(國中部)、北斗國中、社頭國中、溪陽國中、員林國中、明倫國中、大同國中、永靖國中、文興高中(國中部)、埤頭國中、竹塘國中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